

四川省人民政府

川府土〔2025〕974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大竹站及进出站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治理 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

大竹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申请大竹站及进出站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项目土地征收的请示》（竹府〔2025〕51号）和《农用地转用方案》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呈报的土地征收请示和农用地转用方案。

二、同意将大竹县竹阳街道天生社区12组；中华镇黄家村2、5组0.2546公顷集体农用地（其中：非永久基本农田耕地0.1155公顷，园地0.0720公顷，林地0.0298公顷，其他农用地0.0373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为国家所有，由大竹县人民政府依法按照有关规定提供，作为大竹站及进出站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建设用地。

三、大竹县人民政府要严格依法履行征地批后实施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落实征地补偿费用和安置措施，将被征地农民纳入相应的养老等保障体系，妥善解决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生活，

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不得动工用地。

四、大竹县人民政府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

五、本批文自批准之日起满两年未实施的自动失效。

附件：大竹站及进出站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建设
用地征地情况明细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成都局，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民政厅，
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然资源厅，四川省税务局，
达州市人民政府。

附件

大竹站及进出站天然气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建设用地征地情况明细表

单位：公顷

被征地单位名称			总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镇（街道）	村（社区）	组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竹阳	天生	12	0.2025	0.2025	0.0713	0.0720	0.0298	0.0294		
中华	黄家	2	0.0315	0.0315	0.0264			0.0051		
		5	0.0206	0.0206	0.0178			0.0028		
合计			0.2546	0.2546	0.1155	0.0720	0.0298	0.0373		